



代電

三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字第

760

號

事業管理處航務辦事處

事由

為奉電令許志宏等二員業已到處如何任用併請示遵由

恩施建設廳廳長朱本年九月四日施廳建一字四六一五號蒙有備代電奉

悉許志宏濮又光二員業於本月七日到處派機務股實習其待遇若

干在何處開支敬請電示祇遵職周春崖印申艷印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拾月



收到